



大会

Distr.: General
20 February 201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九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项目 134

方案规划

2016–2017 年期间拟议战略框架

第二部分：两年期方案计划

方案 14

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

目录

	页次
总方针	2
次级方案 1. 政府间支持、协调和战略伙伴关系	3
次级方案 2. 政策和方案活动	4
立法授权	5

* 由于技术原因于 2014 年 3 月 13 日重发。

** A/69/50。



总方向

14.1 争取性别平等、妇女权利和增强妇女权能是人权、发展与和平的前提条件和动力。在这方面，关于设立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作为一个综合实体的大会第 64/289 号决议提出了该方案的方向。2016-2017 年期间拟议战略框架是按照 2013 年 9 月妇女署执行局认可的妇女署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UNW/2013/6)提出的。

14.2 大会在第 64/289 号决议中，还参照《联合国宪章》、《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包括 12 个重大关切领域、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的成果、以及支持、处理和促进性别平等、增强妇女权能和提高妇女地位的适用联合国文书、标准和决议，规定了该方案工作框架。《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是有关具体实现男女平等的主要国际人权条约。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妇女地位委员会为规范性的支助职能提供指导；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执行局为业务活动提供指导。政府间决议和决定制定妇女署和联合国系统的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

14.3 该方案的总方向是实现妇女和女童的实质性平等。该方案推动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方面的国际商定发展目标，其中承认性别平等对实现所有方面的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

14.4 在 2016-2017 年期间，妇女署将继续集中致力于下列主要领域：(a) 增强妇女在涉及其生活的所有领域的领导力和参与，包括政治和经济领域；(b) 使妇女更易于增强经济权能和获得各种机会，尤其是最受排斥的妇女、特别是贫穷妇女；(c) 防止和消除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并扩大幸存者获取服务的渠道；(d) 增强妇女在和平与安全及人道主义反应方面的领导力；(e) 在所有各级加强计划和预算对性别平等的敏感度；(f) 支持拟订关于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全球规范、政策和标准。

14.5 该方案将建立战略伙伴关系，推动整个联合国系统更有效的协调、连贯一致和性别平等主流化。该方案将与其他联合国实体协调开展工作，以避免工作重复。该方案将提供总体的领导，并将加强各种协调机制，如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的专题性机构间组织，并将继续促进和加强联合国系统内对性别平等的问责，包括协助联合国实体执行联合国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全系统行动计划。

14.6 妇女署工作方案以普遍性原则为指针。实现性别平等、妇女权利和增强妇女权能是妇女署的核心使命，其所有优先工作领域都涉及这项内容。

14.7 在 2016-2017 两年期，执行方案的战略侧重于将规范性支助、协调和业务支助结合起来，以确保联合国在这些领域的支持产生更大影响。将通过下列方面实现总方向：根据会员国的请求，扩大向其提供的支持；增强规范工作与业务工作的连贯性；领导、协调和促进联合国系统在其关于性别平等以及增强妇女权能

和提高妇女地位的工作中的问责。支持将性别观点纳入整个联合国系统的主流是该方案战略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

次级方案 1

政府间支持、协调和战略伙伴关系

本组织的目标：加强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包括妇女充分享有人权。

秘书处的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政府间机构、尤其是妇女地位委员会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包括将性别观点纳入各自活动领域的的能力得到加强	(a) (一) 旨在应请求支持会员国参与政府间机构、尤其是妇女地位委员会的审议工作的活动数目增加 (二) 妇女署根据关于分发文件的相关规则和条例及时提交供妇女地位委员会等相关政府间机构审议的必要文件百分比
(b) 加强妇女署对非政府组织参与妇女地位委员会工作的支持	(b) 妇女署旨在支持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认可的非政府组织参与妇女地位委员会工作的活动数目增加
(c) 联合国系统各实体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以及以连贯一致的方式在联合国系统的政策和方案中采取有针对性措施增强妇女权能的能力得到加强	(c) (一) 妇女署支持的联合国系统各实体将性别观点纳入其政策、方案和项目而采取的举措数目 (二) 妇女署在联合国系统各实体中倡导和(或)协助采取的将性别观点纳入其执行工作的人力资源政策措施数目
(d) 建立伙伴关系以加快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能力得到加强	(d) (一) 妇女署针对不同利益攸关者协助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活动数目 (二) 作为对妇女署的自愿捐款所调动的资源数额

战略

14.8 该次级方案由政府间支助、协调和战略伙伴关系局负责。该战略将包括：

(a) 促进采取行动并应会员国请求向其提供援助，以促进充分和有效地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及其审查成果、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的成果以及支持、处理和促进性别平等和其他联合国文书、标准和决议，并履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规定的义务；

(b) 协助政府和其它利益攸关者就重要的性别平等问题进行讨论，以此向政府间进程、尤其是妇女地位委员会提供实质性的支助；

(c) 通过提供创新性提议，支持政府间进程将性别观点更多地反映在各部门领域中；

(d) 通过教育和传播信息活动，并通过利用网站、社交媒体和印刷品等不同渠道开展外联活动，提高对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认识和理解；

(e) 通过增加外联、供资和能力建设活动等途径，鼓励妇女团体和专门从事性别平等活动的其他非政府组织参与政府间进程；

(f) 通过促进采取联合行动、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及其性别专题小组开展协作以及问责框架，领导和支持全系统和机构间有关性别平等的协作；

(g) 支持各国之间的协同增效与合作以及为促进性别平等建立的各区域和次区域机制；

(h) 通过在联合国系统内宣传和监测进展情况以及对联合国官员的培训机会，支持在联合国系统内提高妇女地位和实现性别均衡；

(i) 与各方面利益攸关方建立和加强战略伙伴关系，为方案奠定强有力的资源基础。

次级方案 2
政策和方案活动

本组织的目标：加紧努力，促进消除对妇女和女童的歧视，在发展、人权以及和平与安全等领域实现性别平等，途径包括领导、协调和推动对联合国系统这些领域工作的问责。

秘书处的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政策支持增强，以推动充分和有效地执行《北京行动纲要》、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以及促进性别平等、增强妇女权能和提高妇女地位的其他联合国文书、标准和决议	(a) 妇女署应会员国请求为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以及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其他联合国文书、标准和决议在国家 and 区域两级而采取和(或)支持的政策和行动数目增加
(b) 妇女署能力增强，可应会员国、促进性别平等的国家机制、服务提供机构和民间社会组织请求提供有效支助，推动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并保护妇女的人权	(b) 妇女署应会员国请求为促进性别平等的国家机制、服务提供机构和民间社会组织开展的加强能力发展活动数目
(c) 在国家一级领导和协调联合国系统应会员国请求支助会员国履行消除对妇女和女童的歧视、增强妇女权能和实现性别平等承诺的能力得到提高	(c) (一) 国家一级由妇女署领导或共同领导的联合国性别平等协调机制数目 (二) 在妇女署参与和(或)协助下拟订和执行的联合国国家一级发展框架和方案数目 (三) 在妇女署支持下在共同国家评估/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中采用性别平等绩效指标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数目

战略

14.9 该次级方案由政策和方案局负责。该战略将包括：

(a) 作为关于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全球知识中心，对各种趋势、包括各种新问题和新出现的问题进行研究、分析和评估；

(b) 应会员国请求，包括通过外地办事处向会员国提供咨询和支助，以增强其拟订、执行、监测、审查和评估其性别平等政策的能力；

(c) 应会员国请求，向其提供倡导支持、培训和能力发展，以根据国家优先目标，推进履行关于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承诺；

(d) 通过领导、协调和促进联合国系统在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工作上的问责，向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区域工作队提供领导力、技术专长和协调支持。

立法授权

大会决议

34/180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50/42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
50/203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及充分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
54/4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任择议定书》
54/134	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国际日
55/2	《联合国千年宣言》
59/164	提高妇女在联合国系统的地位
60/1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
62/136	改善农村地区妇女的境况
64/289	全系统一致性问题
64/293	联合国打击贩运人口活动全球行动计划
65/1	履行诺言：团结一致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65/189	国际寡妇日
65/259	与 2010-2011 两年期方案预算有关的问题
66/130	妇女与政治参与
66/170	国际女童日

66/181	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特别是其技术合作能力
67/144	加紧努力消除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67/145	贩运妇女和女童
67/146	加强争取消除切割女性生殖器做法的全球努力
67/226	联合国系统发展业务活动四年期全面政策审查
68/137	暴力侵害移徙女工行为
68/139	改善农村地区妇女的境况
68/140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以及《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及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的充分执行
68/227	妇女参与发展
S-23/2	政治宣言
S-23/3	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的进一步行动和举措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和决定	
76(V)	关于妇女地位的来文
304(XI)	妇女地位委员会的报告(第四届会议)
1992/19	关于妇女地位的来文
1996/6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
1996/31	联合国与非政府组织之间的咨商关系
1999/257	使妇女地位委员会能继续执行其任务
2005/232	妇女地位委员会在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十周年发表的宣言
2006/9	妇女地位委员会今后的工作安排和工作方法
2009/15	妇女地位委员会今后的工作安排和工作方法
2009/16	妇女地位委员会妇女地位来文工作组
2013/16	将性别观点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2013/17	巴勒斯坦妇女的境况和援助巴勒斯坦妇女
2013/18	妇女地位委员会今后的工作安排和工作方法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商定结论和部长宣言	
1997/2	将性别观点纳入联合国系统所有政策和方案的主流(见 A/52/3/Rev. 1 , 第四章A部分)
	关于执行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国际商定目标和承诺的高级别会议部长宣言(见 A/65/3/Rev. 1 , 第三章F部分)

安全理事会决议

1325 (2000)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820 (2008)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888 (2009)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889 (2009)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1960 (2010)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106 (2013)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2122 (2013)	妇女与和平与安全

妇女地位委员会的商定结论

1996	第 40/9 号决议，执行战略目标的重要关切领域的行动：贫穷
1996	妇女与媒体
1996	照料儿童和其他受抚养人，包括分担工作和家庭责任
1997	妇女与环境
1997	妇女参与权力和决策
1997	妇女与经济
1997	妇女的教育和培训
1998	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1998	妇女与武装冲突
1998	妇女的人权
1998	女童
1999	妇女与健康
1999	提高妇女地位的体制机制
2001	妇女女童与人体免疫机能丧失病毒/后天免疫机能丧失综合症
2001	性别与所有形式的歧视，特别是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有关不容忍行为
2002	消除贫穷、包括通过在全球化世界中妇女一生各阶段的增强权能消除贫穷
2002	环境管理和减少自然灾害
2003	妇女参与和接触媒体以及信息和通信技术及其作为工具用来提高妇女地位和赋予妇女权力以及其在这方面的影响
2004	男子和男孩在实现两性平等方面的作用

2004	妇女平等参与预防、管理和解决冲突及冲突后建设和平
2006	促进妇女参与发展：为实现两性平等和提高妇女地位创造有利环境，尤其考虑到教育、卫生和工作等领域
2006	妇女和男子平等参与各级决策进程
2007	消除对女童的一切形式歧视和暴力
2008	为两性平等和赋予妇女权力筹资
2009	男女平等分担责任，包括与艾滋病毒/艾滋病有关的照护工作
2011	妇女和女童接受和参与教育、培训、科学技术，包括促进妇女平等获得充分就业机会和体面工作
2013	消除和预防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
执行局的决定	
2011/4	最不发达国家
2012/6	区域架构：所涉行政、预算和财务问题及实施计划
2013/5	2014-2017 年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战略计划
2013/6	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 2014-2015 两年期综合预算